

敬啟者：

上市委員會是獨立的行政決策組織，在新建議下，上市委員會的權力將降至只負責一般普通 IPO 及 IPO 後的事宜。所有涉及上市合適性的質詢、所有關於上市部門的管治和評核、所有政策相關事宜等職能已從上市委員會削除。

新建議將會嚴重削減上市委員會的監管力度。希望加入上市委員會的優質候選人將會減少。本人因此並不支持諮詢文件內的建議。

懇請有關當局撤回整個諮詢。

台安

謹啟